

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115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第一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
- (二) 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用要點

二、甄選名額：

序	甄選類別	甄選名額	聘期	核薪方式	備註
1	本土語文 客家語(大埔腔) 教學支援人員	1名	115年8月31日起 至 116年6月30日止	依相關規定 按實際授課 節數計支 鐘點費	1. 各甄選類別備取若干名。 2. 學校須依學生選課意願進行本土語分組排課，俟學生編班結果再行規劃授課教支人員課表。
2	本土語文 客家語(海陸腔) 教學支援人員	1名			
3	臺灣手語 教學支援人員	1名			

三、簡章及報名表件

即日起至115年7月23日止，逕至新高國小網站 (<https://xges.tc.edu.tw/>)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下載。

四、報名資格

(一)基本條件

- 1.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身心健康、品德操守良好者。
- 2. 無教師法第14條各款規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及第33條之情事者。

(二)資格條件

依教育部訂定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第3條規定：

- 1. 客語文：參加客家委員會或其公告之學校、機構或法人辦理之客語能力認證，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，並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，或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老師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
- 2. 臺灣手語：經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，或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所舉辦之臺灣手語教學支援老師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

五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- (一)請備妥相關證件資料影本(應裝入信封)，如下「六、所需證件資料」所條列。
- (二)自即日起至115年7月23日(星期四)13:00止。親送至本校警衛室或寄達本校教務處；
學校地址：411031臺中市太平區立功路68號。
- (三)信封請註明：新高國小教務處收；並請註記：[應徵115學年度教學支援人員]。
- (四)聯絡電話：04-23981688 #813張組長。
- (五)本次甄選不收取費用。

六、所需證件資料

- (一)填具繳交「教學支援人員甄選報名表」。見附件1。
- (二)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。見附件2。
- (三)切結書。見附件3。
- (四)符合本次甄選類別之報名資格證件影本(客語認證、教學支援人員合格證書)。
- (五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- (六)身分證影本。
- (七)相關教學經歷佐證資料(自由選附)。

以上(四)~(六)繳交影本，惟，若經錄取後，應再繳交正本驗證之，如查不符實(資格不符、證件有偽造、變造情事)，將逕取消其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
七、甄選方式

- (一)資料審查：成績占100%。必要時得電話通知甄選人員安排當面訪談，本校將依資格、學經歷及面談結果優先順位列冊候用。
- (二)報考人員之資料審查成績須達80分以上，未達標準者不予錄取。
- (三)學校將分依甄選類別各正取1名，備取依分數高低列冊候用。倘因學生選填本土語分組排課情形，有教學支援人員增額之需，得再逕由備取人員中依順序擇選錄用之。

八、聘用時間：

- (一)自115年8月31日至116年6月30日止(或甄選原因消失)。
- (二)聘用期間，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，尚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。
- (三)經本校聘用後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，未經本校同意者，不得離職。

九、核薪方式：依相關規定以實際授課節數計薪。

十、放榜日期：7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16:00前將錄取結果公告於臺中市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，並以電話通知正取者，其他則不另行以電話通知。

十一、附則：

(一)教學支援人員經甄選錄取，須配合學校行政需求與安排。

(二)經甄試錄取教學支援人員，若發現資格不符，或證件有偽造、變造情事，或到職後無法辦理核薪者，均應無條件自到職日起自動解職，應考人不得要求任何補償及異議，若涉及刑責，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
(三)錄取分發任用後如發現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1項各款、33條或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者，依有關法令規定處理。

【附件1】

115學年度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

甄選報名表

【表格自行下載使用，列印時請以 A4紙張列印】

甄選類別：☐客家語(大埔腔) ☐客家語(海陸腔) ☐臺灣手語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照 片
性 別		身分證字號		
通訊地址				
通訊電話	TEL: 手機:			
最高學歷				
持有證照	☐ 本土語()語中高級認證，語系：()。 ☐ 教學支援人員合格證書 ☐ 其他()			
相關經歷	曾服務單位		職稱	起訖年月
簡要簡歷 (自我介紹)				
排課意願	授課日期： ☐ 星期一、 ☐ 星期二、 ☐ 星期三、 ☐ 星期四、 ☐ 星期五。 此為提供學校排課參酌；惟最後課表仍需配合學校安排			
填表人簽章： 填表日期： 115年 月 日				

【附件2】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（姓名：_____，出生年月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生，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為應徵臺中市太平區新高

國民小學115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所需，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

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：

（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
統一編號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【附件3】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 報名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115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，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
- 1.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- 2.經發現有教師法第14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及33條情事之一者。

此 致

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處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